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
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核字[2024]001101117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DA HUA CPAs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

专项核查意见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1-2
二、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1-2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 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核字[2024]0011011174号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科技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4]0011007423号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检查了贵公司编制的后附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以下简称“明细表”）。该明细表已由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监管机构”）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3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相关要求”）的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明细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监管机构上市规则及相关要求的规定编制明细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明细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明细表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专项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专项核查工作以对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明细表中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明细表使用者关注，明细表是百利科技公司为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明细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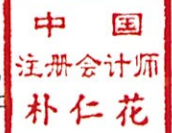
本报告应与本审计机构出具的大华审字[2024]0011007423 号审计报告一并阅读。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朴仁花



朴仁花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孟彬



蒋孟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12 月修订）》中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规定，本公司编制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以满足监管要求。

具体情况如下：

编制单位：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06,910.20		321,986.4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767.68		14,612.0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5%		4.54%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767.68	主要包括住房销售收入 1,191.14 万元；房屋租金收入 433.98 万元，以及废料类销售收入 142.56 万元；	14,612.04	主要包括住房销售收入 14,126.22 万元；房屋租金收入 359.44 万元，以及废料类销售收入 126.37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767.68		14,612.0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05,142.52		307,374.39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副本) (7-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梁君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1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110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朴仁花
 Full name: 朴仁花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2-18
 Date of birth: 1979-02-18
 工作单位: 陕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 unit: 陕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25197902184063
 Identity card No: 31025197902184063



注册号: 11000052707
 Registration No: 11000052707
 批准注册: 2012年10月11日
 Approved: 2012年10月11日
 有效期至: 2015年10月11日
 Valid till: 2015年10月11日



2016-03-2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5-04-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5-05-31
 this renewal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2012年12月25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2012年12月25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7-03-31
 this renewal



2017-03-31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2012年10月11日
 Date of the transfer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e CPA



姓名	蒋孟彬
Full name	明
性别	男
Sex	1982-09-11
出生日期	1982-09-11
Date of birth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131022198209110337
身份证号码	1310221982091103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8043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蒋孟彬
证书编号: 110101480431

